

《我的藍》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我的藍》

13位ISBN编号：9789867313355

10位ISBN编号：9867313356

出版时间：20050517

出版社：飛田

作者：席絹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我的藍》

内容概要

他们同样在哈佛，却不曾碰过面。

一个是可爱又清丽的二十岁天才美少女，
早早修完了硕士学分、通过了论文，却无意继续攻读博士学位，
只想“探索”，做一些她从来没做过的事；

一个是全身散发著无从掩藏的贵气光芒的二十四岁“王子”，
原想延揽这位天才进“莫氏”，却想著：还是离她远一点好了。

他们，注定要碰面……

她说：你只是我的男朋友，不是我的人生；你不能完全了解我，
正如你无法代我过我的生命。

他说：我是无法代你过你的生命，但我可以在仍然陪著你的时候，
听你说话，让你觉得快乐。

他们，决定谈一场没负担的短暂恋情……

《我的藍》

精彩短评

- 1、 席娟写文里最爱的一篇
- 2、 有的东西不能回头看 如果当年看完就来评价我一定给五星...
- 3、 不想把这当做一本言情小说来看
没有故意雷人的书名 没有故意拿乔的桥段
席娟在很认真地写她关于爱情的认知
如果不是罗蓝又能是谁让孤独莫靖远牵挂
而如果不是莫靖远又能是谁让漂浮罗蓝停泊
- 4、 作爱情故事，情节偏淡。作莫靖远爱情记梗概，刚刚好。有人绝不接受莫大哥有女人。而我更关心，女主在自由与爱情婚姻间的徘徊。老实讲，结尾处，女主觉悟莫名。或者她应该一直追寻自我，那就不是爱情故事了。依然，我爱的，娟。
- 5、 唉，不喜欢啊，要不是因为是写莫靖远的，我绝不给三星
- 6、 记得的是,这女孩的生活实在是丰富啊丰富啊...什么都学习,什么都尝试..还是个天才少女...羡慕啊羡慕啊...
- 7、 没有轰轰烈烈，没有多少甜言蜜语，这种感觉真好
- 8、 还行吧
- 9、 总觉得男女主角也太淡定了，不想一般的爱情故事，男女主角爱的死去活来，冲破一切阻力也要在一起，而这里，他们却“一切随缘”。
- 10、 这是少有的除消遣之外还别有意义的言情，牵动心魂一丝丝都是心酸
- 11、 无病呻吟，浪费时间
- 12、 莫名喜欢这本呢，居然是《何妨错到底》里面的莫家大哥来的，害我想半天。
- 13、 爱极自由的蓝在回头那一瞬没有看到莫时的瑟缩 渐行渐远的极喜之物如何抉择？至少彼刻大概能抵过自由吧
- 名门、名校、名人 四方金色小虐文一篇精神结、严肃，被甚推之男猪没脚着有啥看头
- 14、 今天刚看完，感觉非常棒！
- 15、 这种自由的爱情模式真真向往
- 16、 跑遍全世界，回头时总能看见你
- 17、 简直就想不停地听旁白在说话，而且主人公的爱情观我觉得很奇怪！~
- 18、 大概六七年前 我是给5星得
- 19、 席娟的书都很好，每本我都会读好多遍
- 20、 始终觉得男主配不上女主。。席大把女主刻画得太厉害了。。
- 21、 算得上是经典了
- 22、 席娟后期我最爱的一部。
- 23、 也许是之前席娟神化了莫靖远，所以，对于莫靖远，我始终怀着一种敬畏、瞻仰的角度去看。《我的蓝》貌似是席娟所有作品中，争议最大的一部，刚开始的时候，好讨厌罗蓝（女主角），总觉得莫靖远不该受这样的
- 24、 有一段时间一两天一本席娟
- 25、 台湾言情比韩剧还不真实。但很喜欢里面异地恋的心理描写，可圈可点。
- 26、 大概是因为《何妨》和《公主》的铺垫，我对莫靖远期待了很久，席娟也果真没有让我失望。席娟似乎更偏爱她笔下的女主角一点，于是相比或聪慧，或理性，或娇媚，或明丽的女主来，她笔下的男主角大都果断冷静，淡漠疏离，且杀伐气极重（或者真人不露相）。莫也是这样，在温柔的表象下是他一步步占地为王的城府心机，他以沉静守候的姿态慢慢地收拢手中的线，让那个像飞鸟一样的女

《我的藍》

子，为他舍弃蓝天，放弃自由，从此白首不相离。

27、本来一直不喜欢这个架构想给1分的。再读一遍又觉得至少对莫靖远的诠释挺到位。活该这样折磨才好。唔，4分很满意~

28、太淡了

29、世界很大，但总会有相遇的时刻，不必时时刻刻在一起，只要心心相印即可

30、很清新的感觉 两个人经历太多了 其实这条路很难 还是走下去...

31、我心目中的完美爱情

32、喜欢罗兰和莫

33、很喜欢罗蓝寄酒的那个细节

34、单氏系列（情爱长廊系列）

35、席绢的书全部都很好看，轻轻松松地，莞尔一笑

36、第二遍重温。还是让我激动不已。

私人飞机。波音公司。

男主怎么才能让我不激动

37、比起早期的作品，文字成熟一点了，但是人物形象不成熟，仍旧是高富帅和白富美。

38、完全不浪漫，人设依然夸张，但是，感情部分的确很写实

39、多年以后，唯一喜欢的此作者的作品

40、我对那个男主很有爱，虽然我已经忘了他的名字 = =

1、喜欢席娟的小说就是从『我的蓝』开始的，我是个小说迷，看小说就像是一种习惯，有的时候看着千篇一律的故事情节都能够猜得出接下来将要发生得情节，也就没有了一点期盼。我喜欢有自己思想的作者，不是那种爱随波逐流看市场情况而下笔。『我的蓝』给我的感觉像是一股清风的感觉，容易让人眼前一亮，不会有浮夸的感觉。席娟的故事永远都看不腻，非常喜欢她的很多加诸在角色上的一些想法，有的时候会给人她是个大女人主义的错觉，其实并不尽然，我感觉她是主张每个人都该是有自己的独立的思想。好多的话想说可有点词穷，嘿嘿。

2、初识，莫靖远二十四岁，罗蓝二十岁，两人还都是豆蔻般华年，弹指间，十年不翼而飞，两人各自抛却的年少的轻狂，多了些执着与认真。自始至终，莫靖远都是爱极罗蓝的，我没有丝毫怀疑。自始至终，罗蓝都是极爱莫靖远的，我同样没有半分疑惑。就算莫靖远最初见罗蓝的目的并不单纯又怎样？从他第一次见到罗蓝就打算放弃游说她进莫氏开始，他的立场就不在莫氏，而在他自己。图书馆里面对莫靖远时，罗蓝的紧张不自在充分说明了他对于她是不同的。或者，当莫靖远的立场动摇开始，两人关系就注定将演变得剪不断理还乱了。只是第三次见面，莫靖远何以说出关于恋情的提议？只是第三次见面，罗蓝何以慎重地考虑并最终应允？戏码已然上演……两人分别爱得太辛苦，简直称得艰难。他们以自己的角度体贴地替对方想出一厢情愿的问题解决方法，却不知反倒造成两人之间隔阂愈深。勉力呵护着易碎的爱情，惶惶然，戚戚焉，手足无措，都失掉了往日的镇定智慧才华水准，像极了恋爱中的傻子，再平凡不过。相互牵念却都不愿放下矜持先说出口，于是彼此一遍遍造成细小的伤害，任凭伤口一次次加深，伤口上长着难看的疤。对待爱情，他们是懦夫。只是他们不知道，自己对对方来讲有多么重要，也不愿意承认，自己早已把持不住，陷入了爱情的漩涡，逃不掉了。『爱是拘束，爱是桎梏，爱是一根麻烦的心头刺。』第一次分手，罗蓝伏首喃喃：「莫，Eric，靖远，再见，我要走了？所以……再见。」第二次分手，情爱更浓，距离却远了，有种绝望的味道，谁也洒脱不起来。即使是相对暗自神伤也不愿放下身段向爱情投降。有必要如此固执吗？在这场无关胜负的游戏中，胜了如何，败了又如何？况且，就像莫靖远所说，「这种事永远不会有公平。」『说了再见，不要思念。既然分手，请勿回头。』他们不曾回头，有的只是重新压抑的热情，以及无法承受的寂寞苍凉。即使二人都各奔东西，却仍忘不掉曾经有过怎样的风清云淡、刻骨铭心，于她，于他。罗蓝花光了自己打工得来的2000美金买了瓶白葡萄酒托人送给莫靖远。莫靖远则是没有理由的跑去法国。尔后两人在南非不期而遇，于是别无选择地复合。只是，复合却是为了更彻底的分别与遗忘。『与其分手分得不干不脆、藕断丝连、牵牵念念，还不如交往到底，至少会有结束的一天。』他们把未来就这样抛给世事的无常，放任它顺其自然。分明是挚爱，却好似对于近乎残忍的选择无能为力。一次次的相遇，一次次的分离。一次次美丽的意外呵，接着是一次次伤感的孤单。没有承诺，一个字也没有，谁对谁都不具有任何约束力。本就是为了埋葬爱情，哪还有道理为爱情二次买单？谁是谁的推卸不掉的负担，谁是谁不曾打开的心结。长长的拉锯战没有尽头，遥遥无期。他们甚至不知道他们在为什么而战。或者，统一战线？还是各自为营？只知道不放弃，要战，要战，哪怕战到死！不爱了吗？已经不爱了吗？结束这场爱情，是为了逃避以爱为名的禁锢。却不想执着于结束，竟也让他们画地为牢，故步自封。『天长地久，你的牵绊，我的拘束，爱情的牢狱之灾。』罢罢罢，就算将这牢底坐穿，也不服输！电脑的故事，手机的故事，飞机的故事，地球仪的故事……八年了，举例初识已有八年了。所有的故事过后，终究是免不了要一场谈判，就像旁征博引过后论点的提炼总结——关于未来的美好，抑或灾难。……人潮汹涌，他们走散了。罗蓝终究明白自己到底想要的是怎么了。所以她寻找，然后她找到了。又过两年，终于HappyEnding。累计下来，十年，整整十年的马拉松呵。人道是：『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十年真的可以发生太多故事了，满可以达到『纵使相逢应不识、尘满面，鬓如霜』的地步，可是终究莫靖远撑下来了，而且一撑十年。——十年的守候呢，足够难能可贵了。不知道整整十年的故事，有多少是在莫靖远的掌握之中的。但我能感受到，不管罗蓝有时候多么任性，多么跋扈，控制权却大都在莫靖远手中。这大概就是所谓的经营爱情了吧？一沙一劫，一尘一界。再登对的伴侣也需要相互适应，连同所有的优点以及缺点。松紧合度，既不必过于亲近，又算不得生分，各维持自己的一片天空，在亲昵与独立之间找到最切合的平衡点。经营爱情，不是过错，相反，是一种认真严谨的态度。我欣赏这样态度，少了对待爱情的散漫不羁，多了小心持重。不至于太出轨，也要罗蓝正视自己的感情，并且心甘情愿地做出选择：她的自由，还是她的丈夫。罗蓝选择了后者。说实话，我不知该喜或悲。——只知道，路是她自己选的，旁人如何关她何事，如是而已。

《我的藍》

罗蓝对待自由的态度，我再熟悉不过，也再亲切不过。我最亲近的挚友之一便是如此。所以，我理解。理解万岁。自小被父母设定好了未来的路线，她沿着画好的道路走下去，走得很好，很称职，很敬业，很有职业道德。只是，她不喜欢。她不是任人摆弄的布偶，而且她也不甘。所以她想离开，离开她的家，去到哪里都可以。自食其力，过怎样的生活都不涉旁人，安心舒心就是最大的幸福了。同罗蓝不一样，她没有罗蓝那样的选择权力。——或者说，罗蓝外出十年，怎样都够本了。——而她根本不曾有过那样洒脱随性的生活。写下以上这段话，不是为了回忆，更不是为了哀悼，只是为了说明『理解万岁』。都说席绢的作品，渐渐跳脱出早期童话的范畴，走向更加真实的世界。小说中的人物也不再不食人间烟火，而多少有了真实世界中凡人的困扰忧患。这，若是在2002年9月出版的《妹妹》上面表现得还不够强烈的话，在如今2005年5月出版的《我的蓝》上则是表现得越发突出了。并非所有的故事结局都不需要考虑代价，就可以走向幸福，王子和天才少女之间也会有混沌的不可调和矛盾：他忙碌，而她却无限崇尚自由。两人在一起尤为不易，时间和空间一下子都变成了阻挠他们经营爱情的不利因素，甚至因为无法找到两人矛盾的平衡点，而无法替感情的宣泄找到出路。当言情小说写到人生未来之类大的哲理，或者悖论的时候，这本言情小说就不再是普通段位的言情小说，而是随着思考方式的改变，上升了一个档次。显而易见，席绢的这本书《我的蓝》做到了。『如果相恋的两人不能有一致的志向，那么爱情对他们而言，不过是麻烦的羁绊而已；而麻烦，将会随着情感更深而转为痛苦，最后终究要互相伤害的。这一点他们都知道，所以离别时才会顺便分手，不谈等待，也不说天涯海角心仍相守。』——没有什么是可以做到永恒的，爱情也不例外。再朴质深厚的爱情或许还敌不上小小的一个谣言，何况是太不一致的志向。爱情本来就是自私的，即使有人为了爱情而迷失自我，仍会记得自己不变的执着与幻想。能够做到好聚好散已经是极至了，谁还期望更久远的未来呢？相互依恋过，就不要互相伤害，这就足够了。『不管他们对这段感情有过怎样的设想与预期，决计没想过会是这样——如此的迅速，又这么地契合，仿佛他们生来就是为了与对方恋爱，没有其它选择似的。从陌生到习惯，把亲吻与搂抱练习成一种娴熟。两个喜欢独寝的人，开始觉得床的另一边有些空旷冰冷，放上了一颗枕头，像随时在等待谁来。没人来时，把那一边弄得凌乱，像是来过，想象着某种温存——真是糟糕的习惯，太糟了，他们决定不让对方知道。』——当爱情成为一种习惯，那么就很难戒掉了。可是明明又没有人有过错，于是只好继续下去。骗骗爱人，骗骗自己。以上，席绢将言情小说写得升了级，不能不说，她当之无愧是言情小说作者中的佼佼者。回想有人对她这部作品的评价是『尚能饭否』，不禁替席绢喊声冤叫声屈。就我来看，即使这部小说称不上是最好，但也基本可以作为席绢言情小说生涯中有着重要意义的一部书，标志了她某种程度意义上的转型。——以上书评写自05年的分割线——刚看完我最好朋友的婚礼，恋人下位变成朋友，约定若干年后彼此仍然单身就结婚。约定时间未到，一人仍在不自知地默默爱着，另一人的婚讯却已传来，两人终究有缘无分。那段旖旎过去了就是过去了，无关容貌身份智慧手段，失去的感情过往不复再也追不回来。只是未免遗憾。

《我的藍》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